

中共天津市宁河区纪委文件

津宁纪发〔2017〕1号



关于印发芮永玲同志在中共天津市宁河区 纪委二届二次全体会议上讲话的通知

各镇党委, 区委各部委, 区级国家机关及直属企事业单位各党组
(党委、总支、支部), 各人民团体:

现将区委常委、纪委书记芮永玲在中共天津市宁河区纪委
二届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
落实。

中共天津市宁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年2月3日

牢记使命 勇于担当 坚决维护山清水秀的政治生态

——在中共天津市宁河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芮永玲

(2017年1月20日)

同志们：

我代表区纪委会向中共天津市宁河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6年工作回顾

一年来，区纪委在市纪委和区委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市委书记李鸿忠来宁河调研时的讲话要求，着力营造山清水秀的政治生态，坚持从严治党、依规治党，深入推动“两个责任”落实，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坚决把纪律挺在前面，保持了反腐高压态势，为宁河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有力的纪律保障。重点做到了“五个强化”：

一是强化巡视整改，确保见底到位。把落实中央、市委“回头看”专项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坚决贯彻区委“双不许”整改要求，细化责任，集中攻坚，对账销号，逐一整改。

特别是针对市委巡视组指出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彻底”等问题，开展了“三再三到位”集中整治“四风”突出问题专项巡察，督促 232 个单位对违规发放津贴补贴、超标准使用办公用房等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改，彻底“清零见底”。区纪委对市委巡视组转交的 136 件问题线索，组织精干力量，加速查办，及时反馈，实现了办案效率和办案质量的“双提高”。

二是强化正风肃纪，狠刹“四风”问题。建立了党员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备案制度，对因私因公出国（境）备案的 43 名党员干部和婚丧喜庆报告备案的 142 名党员干部及时察访核验，跟踪监督。集中开展了协会、学会、商会中的问题专项整治活动。在重要节日节点，严明纪律要求，加强明察暗访，完善了“纪委+职能部门+纠风志愿者”的立体监督模式，打出捕猎“四风”的“组合拳”。2016 年，严肃查处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71 起，在全市排名第二；共涉及违规违纪人员 113 人，其中给予党纪处分 16 人，释放了“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

三是强化执纪审查，保持高压态势。2016 年，受理群众信访举报 506 件，处置问题线索 588 件，同比增长 98%。区纪委注重加强与公、检、法等部门协作配合，定期沟通信息、移送线索，对排查移送的 149 名违法党员干部和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的 154 名党员干部给予了党政纪处分。深入开展了整治和查处农村“两补”中微腐败专项行动，查处农村“两补”案件 29 件，给予党纪处分 33 人。纪律审查力度持续加大，震慑作用不断增强，

2016 年共立案 387 件，同比增长 217%，立案数在全市 16 个区排名第一。党政纪处分 360 人，其中：开除党籍 76 人，留党察看 87 人，撤销党内职务 6 人，党内严重警告 61 人，党内警告 110 人；行政开除 4 人，行政撤职 2 人，行政降级 11 人，记大过 1 人，记过 9 人，行政警告 3 人。其中：涉及处级领导干部 11 人，科级干部 23 人，农村干部 156 人，营造了正风反腐的强大气场。

四是强化执纪效果，践行“四种形态”。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积极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既见“树木”又见“森林”，惩治极少数，管住大多数。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注重“第一种形态”的运用，加强分析研判，历史地看待问题，充分考量违纪违规问题的时间节点、历史环境、主观态度、群众口碑、“森林”生态等因素，给有问题的党员干部搭梯子、下台阶，提供主动向组织说明情况、争取从轻从宽处理的机会。全区有 11 人主动向纪检监察机关交代违纪问题。在执纪中讲政治、讲政策，做到宽严相济、区别对待。2016 年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 241 人次，运用“第二种形态”处理 100 人，运用“第三种形态”处理 117 人，运用“第四种形态”处理 8 人。对严重违纪涉嫌违法、对抗组织审查，特别是涉及“三类人”的问题线索严肃查处，发挥震慑、遏制作用。

五是强化“两个责任”，层层传导压力。以区委文件，制定下发了《关于夯实“五级责任”，落实“四个强化”，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工作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各级责任，形成了

责任闭环。以落实“四清单一报告”制度为载体，进一步夯实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的“一岗双责”，细化、实化、痕迹化，做到责任落实可督促、可考量、可追溯。制定了《领导干部廉政谈话办法》，由区级领导带头，逐级开展廉政谈话 3500 余人次，让谈话提醒、咬耳扯袖成为常态。坚持抓早抓小，在重大节日期间，通过下发文件通知、发送廉政短信微信、电视台公告等方式，强化纪律约束。深入开展了好文荐阅、廉政党课、警示教育，对处级领导干部进行了党纪知识抽查测考，提高了纪律的“熟知率”，强化了党员干部的“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严格落实“一案双查”，对监管失职失责的 26 名处科级领导干部进行了问责。狠抓换届风气监督，严把廉政回复关 8100 余人次，严格落实“九严禁”，并结合宁河实际，在换届选举期间提出“五严明、十不准”的具体纪律要求。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圆满完成了区纪委和乡镇纪委换届工作。强化集中培训、轮训和挂职锻炼，分 3 批选调乡镇委局纪检监察干部到区纪委机关进行轮训，提升了实践能力。坚持“打铁还需自身硬”，组织开展了“三再三清”作风纪律专项整治和涉房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用铁的纪律打造组织信任、人民信赖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2016 年成绩的取得，是市纪委和区委强有力领导的结果，是全区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和社会各界支持参与的结果，是广大纪检监察干部奋力拼搏、忠诚履职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纪委常委会，向各级各部门和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表示衷心的感谢。

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一**是一些单位落实“两个责任”还不够到位，流于形式，蜻蜓点水，不严不实。**二**是“四风”问题虽然有所收敛，但尚未“归零”，有的甚至出现了新的“变异”和“隐形”。**三**是一些干部不担当、不作为、懒政怠政、推诿退缩、闪转腾挪。**四**是基层纪检监察组织“三转”需进一步深化推进，主业不突出、兼职过多，不愿监督、不会监督的情况还不同程度存在，等等。这些问题有待于在今后工作中着力破解。

二、2017年工作任务

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和市纪委十届六次全会对今年工作任务已经明确。今年纪律检查工作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特别是对天津工作提出的“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坚决维护和捍卫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深入贯彻中央纪委和市纪委决策部署，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推动体制机制改革，强化监督执纪问责，驰而不息纠正“四风”，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为迎接党的十九大和市第十一次党代会胜利召开提供坚强保证。结合宁河实际，确定了“1、2、3、2”的总体工作思路，即：围绕营造山清水秀政治生态这一主线，狠抓查纠“四风”问题和全面纪律审查两个重点，严格执行教育、巡察、问责三项制度，落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

展。具体讲，主要抓好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把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首位，着力营造山清水秀政治生态

一是突出政治站位。把政治纪律挺在各项纪律的最前面，强化党员干部党章意识，坚决维护和捍卫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把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问题作为执纪审查首要内容，重点加强对“七个有之”、“五个必须”的监督检查，督促领导干部强化“四个服从”，对党绝对忠诚、知行合一。加强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十届十次、十一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加强对贯彻落实区第二次党代会和区委二届二次全会精神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决不允许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坚定不移抓好中央和市委“回头看”巡视整改的成果巩固，确保区委“双不许”、“双禁止”要求的有力执行。

二是强化党内监督。加强对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的监督检查，确保各级党组织党内政治生活正常化、规范化、痕迹化。切实加强政治文化建设，充分挖掘中华传统、革命时期、当今时代反腐倡廉元素。坚决整治“圈子文化”和“好人主义”，在“人事因制”上用力，坚决纠正拉帮结派、团团伙伙、吃吃喝喝、不担当、不尽责、充当“老好人”等问题。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严肃查处

目无组织、欺骗组织、对抗组织行为，坚决纠正个人主义、自由主义，坚决克服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等现象，坚决维护党的集中统一，努力营造山清水秀的政治生态。

（二）驰而不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一是深挖严查违反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整治“四风”问题作为长期重大的政治任务，越抓越严、越抓越紧。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深入贯彻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细则》，对标对表，加强监督检查。加强与组织人事、审计、公安等部门的沟通协作，进一步形成齐抓共管的局面。紧盯年节假期，抓早抓小，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要准确把握政策，保证干部职工的正当福利。严查“四风”新变种，严肃整治公款旅游、违规吃喝、违规用车、违规收取礼金等“四风”顽疾，坚决防止反弹回潮。

二是严厉整治不担当不作为问题。坚持讲政治、顾大局，着力为全区改革发展稳定营造良好环境。要把不担当不作为问题作为监督执纪问责的重点，加强明察暗访；既瞄准“关键少数”，以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又紧盯与群众经常打交道的部门和工作人员，尤其是服务窗口单位，跟踪问效；坚决查处“怕出错、不敢为，没动力、不想为，有抵触、不愿为，缺本领、不会为”的“四不为”干部。把贯彻中央、市委、区委决策部署不力、重点工程推进缓慢、群众诉求久拖

不决、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处置不到位、全面从严治党不力、消极懈怠推诿扯皮等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作为查处的重点。用全面从严治党的力度来治庸治懒治无为，让不干事、不作为的人没有立足之地、没有容身之位。把干事创业无意过失与以权谋私区分开来，把大胆实践与无视底线区分开来，旗帜鲜明地保护作风正派、敢作敢为的干部，为担当者担当，为尽责者尽责，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态势。

三是直指“四风”问题勇于亮剑。加大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的查处和通报曝光力度。对规避组织监督、顶风违纪的一律严肃查处，借助全区有关会议和文件点名道姓的通报，影响严重的还要利用网络、电视台等媒体严肃曝光，查处一例、警示一方，让“四风”问题人人喊打、无所遁形，让不正之风没有生存的空间和土壤。

（三）拧紧纪律审查的发条，持续与腐败现象较量对决

一是继续释放重拳反腐的信号。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积极拓宽问题线索来源渠道，对巡视反馈、巡察监督、信访举报、司法移送、审计发现的问题，加强分析研判，集中排查梳理，严格分类处置。进一步完善反腐败协调小组职能，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定期召开反腐败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沟通信息，相互移送线索，发挥各自优势，形成反腐整体合力。

二是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严肃查处工程建设领域违反规定不招投标、规避招投标、不规范招投标等问题；

严肃查处在惠农补贴、扶贫救济中贪污侵占、优亲厚友等问题；严肃查处在拆迁改造、土地征收流转、集体“三资”管理中暗箱操作、挤占截留资金、“雁过拔毛”、与民争利、刁难群众、吃拿卡要等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坚决遏制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

三是发挥纪律审查治本功能。积极践行运用“四种形态”，准确把握“树木”与“森林”的状况，常用“第一种形态”，善用“第二、第三种形态”，不放过“第四种形态”。特别是要充分运用好“第一种形态”，建立镇委局向区纪委月报告制度，把功夫下在第一道关口上。同时，还要做好纪律审查“后半篇”文章，对发案单位进行督促，完善管理制度漏洞。深入开展受处分人员“回访”教育活动，了解心态、改造思想、修正错误，切实发挥案件的治本功能。

（四）扎紧制度的笼子，严格执行教育、巡察、问责机制

一是严格执行党纪教育机制。要经常性的开展党纪教育活动。把党风廉政教育纳入干部培训，推动进入党校培训课程。进一步完善微信短信、《好文荐阅》、电视网络等党纪宣传教育载体。加强对处科级干部、重点岗位干部的党纪知识测考，通过抽查，检验学习成效，纳入干部档案。要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特别是要按照市委、市纪委的要求，以黄兴国案为镜为戒为鉴为训，用足用好反面教材，肃清恶劣影响。

二是严格执行巡察监督机制。认真落实市委《关于加强巡察工作的意见》，按照人员编制、机构设置规定，配齐配

强巡察办、巡察组人员力量。加强制度建设，推进巡察工作的规范化。按照政治巡察定位的要求，坚持常规巡察与专项巡察相结合，聚焦重点人、重点事和重点问题，分批开展巡察。探索“巡镇带村”，扩大巡察覆盖面。巩固市委“回头看”巡视成果，加快形成巡视巡察一体化格局。

三是严格执行问责追究机制。用好问责“杀手锏”，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天津市纪检监察机关“一案双查”实施办法》。以强有力的问责倒逼责任落实。特别对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对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失责、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选人用人问题突出、腐败问题严重的，都要追究责任，典型问题公开通报曝光。严格按照市纪委的要求，落实问责追责情况单独定期报告制度，使问责成为常态。

（五）落细落实“两个责任”，切实做到抓铁有痕、踏石留印

一是量化责任清单。严格落实市委《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意见》，强化主体责任牛鼻子“四级递进”体系，细化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干部“一岗双责”责任和广大党员遵规守纪的政治责任“五级责任”清单。组织开展镇委局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到电视台访谈落实“两个责任”活动，晒责任、表承诺，做到明责、知责、守责。

二是强化责任考核。建立可操作、可量化，科学具体、

管用有效的检查考核制度，形成动态检查与年终考评相结合的检查考核机制。继续落实“四清单一报告制度”，对党委和纪委履责情况进行“痕迹化”管理，经常了解、实时抽查、动态掌握责任落实情况。各级党委、纪委每半年向上级党委、上级纪委报告“两个责任”落实情况。每年年底，上级党委对下级党委落实主体责任情况进行考核，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落实监督责任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对领导班子总体评价和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对考核排名靠后的约谈主要责任人。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坚持打铁自身硬，加强纪检监察干部执纪监督能力建设；完善挂职轮训机制，纪委书记、副书记、纪检监察干部都要参与轮训，轮训期根据岗位设定，至少三个月，特殊岗位要半年或一年；通过中长期的培训锻炼，真正实现在“给任务、教方法、压担子”中提升能力，在工作实践中锤炼过硬作风。坚持信任不能代替监督，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落实请示报告、回避制度，严格工作规程和内控机制，切实防止“灯下黑”，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为落实监督责任提供坚强保证。按照市纪委要求，对区级国家机关的委局实行派驻纪检组；坚持单独派驻和综合派驻相结合，实现派驻纪检组“全覆盖”，切实发挥派驻机构“探头”作用。密切关注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进程与方向，在思想、组织、队伍等方面作必要的准备。

同志们，新的形势赋予新的任务，纪检监察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在市纪委和区委正确领导下，扎实工作、锐意进取，牢记使命、勇于担当，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努力开创我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局面，为营造和维护山清水秀的政治生态作出应有的贡献！